

1月4日，记者从省科技厅获悉：为进一步加强我省基础科学研究，提升原始创新能力，省政府日前出台《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基础科学研究的实施意见》（以下简称《意见》），多措并举加强基础科学研究。

《意见》提出了三个阶段性的目标：到2020年，我省基础科学研究整体水平和国际影响力显著提升，在更多领域跻身全国领先行列，创新驱动发展的源头供给能力显著增强，为落实“五新”战略任务提供有力支撑；到2035年，我省基础科学研究整体水平和国际影响力大幅跃升，产出一批对世界和国家具有重大科学意义的原创性科学成果；到本世纪中叶，把我省建设成为引领西部、服务全国、具有全球重要影响力的“一带一路”创新中心，涌现一批重大原创性科学成果和国际顶尖水平的科学大师、团队及平台。

我省将打造集基础科学研究、高新技术成果转化、高端人才培养、高新技术企业孵化于一体的研发大平台；在能源、生命、地球与环境、材料、工程技术、核物理等领域，布局建设一批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；在物理信息融合、新材料、能源化工、人口健康等领域，培育一批国家重点实验室；探索符合大科学时代

科研规律的科学研究组织形式，积极打造跨学科、大协同、能引领未来发展的国家科学中心。

在壮大基础科学研究人才队伍方面，我省将充分发挥两院院士在科技创新中的重要作用，鼓励和支持建设院士工作站，培养造就一批高层次领军人才和团队，促进高水平成果产出；完善基础科学研究人才培养机制，为青年人才主持、参与重大科研任务创造更多机会，培养并打造一批优秀青年创新团队；发挥重大科技基础设施、重点实验室等科研基地的聚集作用，稳定支持一批优秀创新团队持续从事基础科学研究。

我省还将进一步加大省级财政对基础科学研究的支持力度，设立省基础科学研究基金，促进科研资源的有效配置；建立对高校、科研院所、科学家长期稳定的支持机制，鼓励有条件的企业与省基础科学研究基金设立企业联合基金。同时，我省还将成立陕西省基础科学研究咨询委员会，就我省基础科学研究重大需求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[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Id=11\\_5484](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Id=11_5484)

